

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

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第四十二次會議 會議記錄

- 日期：** 2017年2月17日(星期五)
- 時間：** 上午10時30分
- 地點：** 香港沙田排頭街1-3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總部4樓401號會議室
- 出席者：** 葉永成先生 (主席)
容樹恒醫生 (副主席)
陳博智先生
張琪騰先生
張勇邦先生
朱麗玲女士
鍾志樂先生
李致和先生
李正雅女士
連鎮邦先生
董健莉女士
王威信先生
黃寶基先生

定期列席的政府部門代表

- 黃達明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代表)
周天諾先生 (民政事務局代表)
馮宇琪醫生 (衛生署代表)
黃蘭心女士 (教育局代表)

因事缺席委員

- 陳毅宇先生
高達倫博士
韓思思女士
韋海英女士
黃婷女士

列席者

李美嫦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范偉明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霍李湘玲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陳明昌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傅麗珍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蕭有光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張綺美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秘書

李鳳鳴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	------------

開會詞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署長李美嫦女士表示就新一屆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的第一次會議，她恭賀葉永成先生及容樹恒醫生獲民政事務局局長委任為新一屆委員會的主席及副主席。同時，她亦代表政府再次衷心感謝湯偉掄主席在過去多年對委員會作出的貢獻。此外，她表示 2017 年是香港回歸祖國二十周年，她更希望委員會在葉主席及容副主席帶領之下為今年眾多活動再創高峰。

2. 主席表示十分榮幸獲委任為新一屆的主席，期望在副主席及各位委員的支持下，繼續積極推動社區體育，希望在推廣體育工作方面更上一層樓，以達致全民參與體育。同時，他表示今屆委員會共有 22 名委員，當中包括五位新成員，他們是分別來自葵青區議會的朱麗玲女士、教育界的連鎮邦先生和張勇邦先生，而另外有兩位新委員因事未能出席今日的會議，他們分別是來自教育界的高達倫博士，以及在青年事務方面推動馬拉松活動非常落力的黃婷女士。此外，他亦歡迎新委任代表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的黃寶基先生與及代表教育局的黃蘭心女士出席會議。除此以外，主席代表委員會衷心感謝已離任的委員，包括湯偉掄主席、李碧儀女

士和朱景玄先生，感謝他們過去對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作出的貢獻。他期望在新一屆的委員會，各委員繼續積極提出意見，共同為推動社區體育的發展而努力，為體育發展創造未來。

議程項目 1：通過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上次會議記錄

3. 秘書處已於 1 月 24 日將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第四十一次會議記錄初稿電郵予各委員審閱，直至目前為止，秘書處只收到陳毅宇委員提出有關修訂會議記錄第 7(a)段的建議，主席請委員參閱在會上提供的會議記錄的修訂建議。由於委員在會議上沒有提出其他修訂，主席宣佈通過第四十一次會議記錄。

議程項目 2：續議項目

(i) 第六屆全港運動會籌備委員會進度報告

4. 主席請第六屆全港運動會（港運會）籌備委員會秘書長傅麗珍女士報告第六屆全港運動會進度。

5. 傅麗珍女士報告第六屆港運會的籌備委員會及常務委員會已分別舉行了三次會議，以落實各項籌備工作的安排。十八區區議會於今年 1 月已完成地區運動員的甄選。市民參與甄選的情況十分踴躍，共有超過 6 300 人報名，當中約有 3 200 人獲提名代表居住地區參與各項賽事。各區現正為獲選的運動員安排訓練，協助他們積極備戰及在今屆港運會為地區爭取好成績。

6. 此外，傅麗珍女士以投影片協助介紹「全城躍動活力跑」(活力跑)的活動情況。她表示港運會作為一個本地大型體育活動，已被納入慶回歸二十周年的其中一項亮點活動。在全民參與活動方面，2017 港運會的頭炮活動，「全城躍動活力跑」，已於 1 月 8 日在沙田

城門河畔圓滿舉行。活動項目除三公里外，原來的八公里已延長至十公里；名額則由原來的 3 800 人增至 5 100 人。市民報名反應熱烈，於接受報名首日正午已告滿額，報名的參加者年齡由半歲至 93 歲。活動當日有超過 5 500 名市民參加跑步及其後的嘉年華活動，當中有不少參加者更扶老攜幼一齊參加，另有 31 個協辦／協助／贊助機構及殘疾人士團體組隊參加三公里邀請項目，現場氣氛熱鬧。

7. 此外，大會正積極籌備另外兩個推廣及社區參與活動，包括已於 1 月 8 日展開的「活力動感攝影比賽」及於 3 月 19 日舉行的「十八區啦啦隊大賽」。跟去屆一樣，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作為統籌單位，須委派兩名代表擔任「十八區啦啦隊大賽」的評判及一名代表擔任「活力動感攝影比賽」的評判。除上述活動，傅麗珍女士希望各委員預留時間出席港運會的大型活動，包括在 2 月 19 日下午於九龍公園體育館舉行的「十八區誓師暨嘉年華」，4 月 23 日下午於香港體育館舉行的「開幕典禮」，5 月 28 日下午於九龍公園體育館舉行的「閉幕暨綜合頒獎典禮」，以及在各項比賽期間到場為運動員打氣。她表示大會在比賽日更會安排球星／精英運動員示範或表演等，入場的觀眾更有機會獲得精美紀念品。

8. 主席多謝傅麗珍女士詳細的介紹，並表示活力跑籌辦得有聲有色，吸引眾多家庭參與，氣氛熱鬧，受到多方的讚賞，亦達到委員會推廣全民運動的目的。

9. 王威信委員表示跑步比賽漸受市民歡迎，他建議揀選一些較大的場地以增加參加名額。同時，他查詢港運會的開幕典禮曾經在小西灣運動場舉行，為何今屆改在香港體育館。此外，有見參加者年齡達 93 歲，他亦關注有關醫療方面的安排。

10. 張琪騰委員讚賞活動籌辦理想。他建議主辦單位將名額分為親子組和個人組，讓參加者明白活動的原意以同樂為主，其次才是

比賽，希望可以避免太早滿額。

11. 朱麗玲委員讚揚活力跑活動籌備充足，加上醫療團隊落力配合，現場氣氛良好，參加者在領取行李包等各方面的安排也很順暢。

12. 康文署副署長范偉明先生同意委員的意見，所有活動配套也要準備充足，包括相關的醫療安排，就如籌辦大型的馬拉松賽事一樣，需要照顧所有參加者。與此同時，范副署長指出活力跑是一個康樂活動，目的是透過每屆的活力跑讓廣大市民一齊參與這項社區體育活動。我們要大力宣傳活力跑是一項供一家大小及老幼咸宜的康體活動，消除一些市民誤解活力跑是一項比賽競技項目。

13. 主席表示為優化活動安排，今屆活力跑由原來的八公里延長至十公里，在活動名額方面已有大幅度的增加。而因應參加人數的增加，大會多謝在沙田區議會的協助下，讓封路過程安排流暢，以便活動進行順利。大會在活動當日也收到要求增加活動名額，惟涉及封路事宜要與沙田區議會再商討。至於開幕禮地點方面，他表示第四屆港運會開幕禮是在小西灣運動場舉行。該處為戶外場地，地點亦較為偏遠；在開幕禮當晚因天雨關係，表演台濕滑，影響表演的進行及現場氣氛。故此，他認為上屆改於室內的香港體育館舉行，較為合適。傅麗珍女士認同在室內舉行開幕禮效果較為理想，而香港體育館亦可容納較多的觀眾，故此，今屆會繼續在香港體育館舉行。

14. 至於增加名額方面，由於今天的活力跑已增加了 1 300 人，多個政府部門在跨部門會議上均表示十分關注，並敦促大會在封路及人流方面加強管理。她表示會與香港業餘田徑總會商討下屆活動的安排。傅女士非常感謝鍾志樂委員在活動舉行前向秘書處匯報路面情況及黃嘉榮議員出席跨部門會議，就封路及路面清潔提供寶貴

的意見。

15. 主席補充活力跑共分兩時段活動，跑步活動和嘉年華會，適合一家大小的家庭親子活動。選取沙田為活動地點是因為有充足的配套設施，與及在體育活動中加入家庭元素，讓參加者可藉此共享天倫之樂。同時，主席表示參加者在報名時已經明白活力跑是不設名次，純粹以同樂為主。他多謝各委員的意見，並會在將來舉辦活動時繼續優化活動。

16. 有關提名委員擔任「十八區啦啦隊大賽」及「活力動感攝影比賽」的評判，主席建議由陳毅宇及李致和兩位委員擔任啦啦隊大賽的評判；董健莉委員則擔任攝影比賽的評判，因為他們分別對體育及社區活動有豐富的經驗。委員並無異議，而在座的李致和委員及董健莉委員亦同意接受邀請。主席請於會後聯絡陳毅宇委員，邀請他擔任「十八區啦啦隊大賽」的評判。

議程項目 3：「全民運動日 2017」計劃書(CSC 文件 01/17)

17. 主席請康文署李鳳鳴女士以投影片介紹 CSC 文件 01/17 內容。

18. 李鳳鳴女士介紹 CSC 文件 01/17 內容。委員提供意見的要點及署方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李正雅委員讚賞紀念品精美，她建議加設獎項以鼓勵市民推動其他親友一起參加活動和舞蹈班。此外，她建議在 3D 運動攝影板加入殘奧運動員的相片，以鼓勵傷健共融。
- (b) 張琪騰委員建議署方於公營房屋，如屋邨辦事處及屋苑管理處等張貼活動宣傳海報以擴闊宣傳渠道。

- (c) 李致和委員多謝部門詳盡的介紹。他建議活動可選擇不同的舞蹈種類，尤以貼近年輕人的舞蹈種類以吸引該年齡層的青年人參與活動。此外，他表示大會可擴闊其宣傳層面如透過地鐵和巴士上的電子屏幕宣傳等，而連鎮邦委員亦提議透過社交媒體增強活動的宣傳效果，以吸引更多市民的注意。
- (d) 康文署李鳳鳴女士多謝委員的意見及支持「全民運動日 2017」的建議，她表示署方會探討更多不同宣傳渠道以鼓勵市民參加全民運動日。就 3D 運動攝影板的安排，署方會參考今年傑出運動員選舉的結果以作適當的跟進。同時，有關舞蹈種類的選擇，署方會邀請資深的舞蹈團體為活動製作團體舞，編排不同的舞蹈，包括嘻哈舞(Hip Hop)等，配合時代的追潮流，以輕快的節拍，簡單易學的方式將舞蹈推廣至年青人及各年齡層的市民。此外，就宣傳方法而言，她表示署方除了會製作相當數量的海報在屋邨派發和張貼外，也會安排在地鐵的扶手電梯上和車廂內的廣告位張貼宣傳海報和資料；另外更會透過巴士上的電子屏幕播放宣傳片，加強宣傳效果。再者，在社交媒體方面，除透過面書外，也會利用電子網絡搜尋器(例如 google 和 yahoo 等)刊登活動的宣傳資料，希望讓年青人也可透過這些宣傳媒體接觸活動資訊，吸引他們參加活動。主席多謝委員的意見，並表示康文署會參考各委員的意見及作出跟進。

議程項目 4：全新智能預訂資訊系統(CSC 文件 02/17)

【康文署霍李湘玲女士及陳明昌先生於討論此項目時到達會議室】

19. 主席歡迎康文署助理署長(康樂事務)1 霍李湘玲女士及康文

署總康樂事務經理(陸上康樂場地)陳明昌先生出席會議。他請康文署霍李湘玲女士以投影片介紹 CSC 文件 02/17 內容。

20. 霍李湘玲女士介紹 CSC 文件 02/17 內容。委員提供意見的要點及署方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陳博智委員表示他和董健莉委員就開發此新系統而分別於其所屬分區收集市民意見，陳博智委員表示其地區團體和恆常的使用者均支持新系統，認為新系統省時、方便和貼心，他們並查詢新系統的推行日期和希望可以加快推行進度。陳委員補充，於新系統申請撥款時，有關團體可提供協助，如可以實名、書信或以焦點小組名義的方式作出支援。
- (b) 董健莉委員亦表示曾接獲用家反映使用現時的康體通系統非常不方便，如家中沒有電腦，更需要親身到達體育場館排隊辦理預訂設施手續，她希望新系統可以加快推出。此外，董委員續提出新系統須與時並進，應避免 4 年後因科技發展而顯得新系統落後，如新系統屆時須緊貼市面上最新的付款方法。同時，董委員查詢自助簽場的設施是否設置在每個場館；與及市民於沒有職員的場館辦理「執雞」手續的安排。
- (c) 鍾志樂委員表示希望新系統的研發能打擊「炒場」活動，防止現時有長者在清晨到康文署的場館協助其他市民排隊輪候訂場的情況。此外，他認同委員的意見，現時的科技在 4 年內也會有很大的轉變，支持加快推出新系統、研發流動應用程式，以及提供流動電話訂場服務。
- (d) 連鎮邦委員認為市民是不會反對新系統和希望盡快推出，

他希望新系統可以解決康樂場地被長期佔用的問題。此外，他表示對申請的款額和新系統需時 4 年和分兩期至 2023 年才可全面推行需有合理的理據，避免在立法會會議中因被議員質詢而拖慢開發新系統。除此以外，連委員亦表示新系統須盡快推出而造價需要合理。他明白設置在場地的訂場機要有足夠的數量才可以應付需要，惟他表示由於屆時市民各人都有手機，實際上將會很快便不需要場地的訂場機。他認為有關的估算除了令造價增加外，如無此實際需要時將會造成浪費。

- (e) 張琪騰委員表示研發新系統顯示康文署與時並進。他表示新系統將包含大數據，建議新系統內的資料須有極高的保密性以防止外洩。同時，張委員亦建議在新系統推行時，場地須預留足夠人手協助長者或有需要人士使用新系統。此外，他認為新系統方便市民訂場的同時，也因而增加對體育設施的需求。他建議檢視全港的體育設施是否足夠應付發展需求。除此以外，張委員查詢如何避免「炒場」情況發生，因新系統新增抽籤方式訂場，惟有些市民會濫用這項訂場方式，找多些市民入表，讓中籤機會增加，藉此非法炒賣場地而賺取金錢。
- (f) 朱麗玲委員查詢新系統推出後的申請訂場準則是否維持不變，據她了解個人申請訂場是採用先到先得方法，而團體則在三個月之前遞交申請表格並以抽籤方式申請。她表示由於新系統是可透過流動應用程式申請訂場，她相信屆時個人的訂場申請數量可能會有所增加，並建議確保新系統伺服器有足夠容荷量以應付需要。她也提議在團體用場方面釐定明確的簽場準則，防止炒賣場地風氣。

(g) 康文署霍李湘玲女士多謝委員提供寶貴的意見並綜合回應如下：

- (i) 她多謝各委員對新系統的支持。她並表示推廣全民運動是政府的目標，推出新系統是希望更多市民使用康體場地。她表示透過設置在康體場地的智能互動自助服務站，市民可更簡易及快捷地自助辦理簽場的程序，並配合選擇可靠性及安全程度高的電子繳費方式，以提高保障市民的私隱。
- (ii) 就新系統加快推行方面，她補充新系統推出的程序包括申請撥款、招標程序和發展系統等項目。為加速推出項目和避免新系統轉趨落後，新系統將分兩階段推出，讓市民盡快使用新系統。
- (iii) 此外，就新系統能否跟上 4 年後科技的問題，她表示已與相關的資訊部門商討，並繼續留意互聯網、流動技術及大數據應用等科技的發展趨勢，在 2019 年進行系統設計時，會採用最新最適時的技術以發展系統。
- (iv) 至於付款方式，現時市民使用康體通自助服務站可以八達通繳費，以及透過網上預訂系統以信用咭或繳費靈繳付費用。新智能系統除了接受現時的電子繳費方式外，亦將會考慮於其時已使用普及、技術成熟及交易手續費合理的電子付款和行動支付方法。現階段考慮的包括電子支票、行動支付(如 Apple Pay 和 Android Pay)等。康文署會密切留意電子繳款的最新發展，以適時使用。

- (v) 而有關避免「炒場」的問題，她表示康文署推行多項行政措施，包括訂立懲罰制度以打擊「炒場」活動及濫用場地安排，並提升系統以改善康體通系統的預訂和分配安排，包括在「康體通」網上預訂系統增加多一個驗證碼，以對付利用電腦程式預訂場地的租用人。為有效打擊炒賣場地活動及濫用場地安排，全新的智能系統除保持現時主要以先到先得形式預訂和分配外，新系統將新增以抽籤方式的分配功能，希望可以更有效及公平地分配資源。在內部監察方面，除透過場地職員監察租用人士進行自助簽場外，也會利用抽查機制核實租用人身份，以減低設施被濫用的機會和發生其他不恰當的情況。
- (vi) 政府會確保申請的撥款是必需、合理及用得其所。再者，她表示在 2016 年康體通總共錄得接近 640 萬個預訂記錄，比 2014 年增加約百分之十，研發新系統是必須的。市面暫時未有單一的現成商業軟件，可以滿足新系統大部分項目的要求，而只修改現成軟件以加快程序和減少費用實際是不可行的。
- (vii) 對於在康體場地設置的智能互動自助服務站數量，康文署會視乎場地規模和使用人數而定，預計設施較小的場地安裝一部、中等場地兩部和大型場地則設置三部。她表示署方會於康體場地提供適當數目的服務站，以切合使用情況及避免浪費資源。
- (viii) 在日後推出新系統的初期，署方會特別安排職員及顧客服務大使在有關場地當值，協助市民(包括長者)熟習新設施、租訂康體設施或報名參加康體活動。此

外，署方亦會維持 18 區康樂事務辦事處的訂場櫃檯服務，也會設立電話熱線，方便市民查詢。

(ix) 就新系統預計可能增加用量而伺服器容量是否足夠方面，她回應新系統的設計已配合因長遠使用而增加的用量。此外，她表示如團體申請人未能簽場，新系統是容許第二名團體登記人士簽場，在顧及市民實際需要及防止濫用場地設施中作出平衡。

(h) 康文署范偉明先生表示新系統是一個全新的智能預訂系統，並非單純提升現有康體通系統，他預計新系統可應付未來 10 至 20 年的服務，為市民提供貼心易用的電子系統以預訂場地、報名活動和提供大數據應用，包括市民參加活動的取向和頻密程度、康體場地使用情況及活動的大數據，讓政府分析及提供更適切的康體設施和服務，以滿足不斷變化的社區需求，吸引市民持續參與體育及體能活動。他表示新系統的預算費用並不昂貴，因大部分項目的要求是現成商業軟件所沒有的，並且需貼近科技日新月異的發展趨勢。他補充整項智能系統的預算費用約為 5 億元，並希望爭取於 2017 年內獲立法會財務委員會(財委會)撥款，至於新系統的實施日期要視乎審議過程是否順利。他希望委員支持開發新系統及民政事務局稍後向財委會提交的撥款申請，並就新系統提供意見，以優化有關的細節。除此之外，他藉此機會希望委員支持政府在未來 5 年增建或重建 26 個體育及康樂設施項目約需 200 億元的撥款申請；與及支持另外 15 個體育及康樂設施的技術可行性研究。

- (i) 主席多謝各委員提供寶貴的意見，他希望委員繼續支持開發新系統的建議。

議程項目 5：其他事項

(i) 「滬港青少年體育交流夏令營 2017」

21. 主席請康文署蕭有光先生報告「滬港青少年體育交流夏令營 2017」。

22. 蕭有光先生報告「滬港青少年體育交流夏令營」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民政事務局與上海市體育局於 2004 年簽署「滬港體育交流與合作協議」的其中一項活動。目的是透過舉辦夏令營活動，加強兩地青少年的體育交流。自 2005 年開始，滬港雙方每年輪流作東道主舉辦此項活動。去年的夏令營於 2016 年 7 月 18 至 22 日在上海舉行。經與上海市體育局商定後，今年的夏令營擬定於今年 7 月 17 至 21 日在香港體育學院舉行，體育交流項目為羽毛球、籃球及乒乓球。交流活動主要包括相關體育項目的共同訓練、友誼比賽，參觀體育設施及遊覽名勝等，活動詳情有待與上海市體育局繼續商討。三個相關體育總會將協助選出共約 40 名青少年運動員參與夏令營，每個相關體育總會亦將各派出兩名隨團教練協助進行夏令營各項體育交流活動，組成一個約 50 人的香港代表團參與是次活動。一如既往，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每年都會派出兩名委員，分別擔任團長及副團長率領香港青少年運動員參加這個交流活動。他邀請委員會選出兩名代表出任「滬港青少年體育交流夏令營」正、副團長職位。

23. 主席表示今年的交流營與前數年的安排一樣，需要在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選出兩名委員，分別擔任團長及副團長率領香港青少年運動員參加活動。一般情況下，獲選擔任團長及副團長的委員，將會帶領香港代表團參與是次及明年於上海舉行的交流營。他請委

員就今次交流營代表團的正、副團長作出提名。

24. 副主席容樹恒醫生建議鍾志樂委員擔任是次交流營的團長，及董健莉委員任副團長，因為他們兩位對推廣社區體育均有豐富的經驗，並一直大力參與青少年事務。

25. 主席多謝容樹恒副主席的提名。他表示鍾志樂委員及董健莉委員對推廣社區體育及青年活動不遺餘力，一直積極參與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工作，同時亦有豐富的經驗，他認為兩位均是合適的人選，委員並無異議，而在坐的鍾委員及董委員同意接受邀請。主席宣佈確認鍾志樂委員及董健莉委員分別擔任「滬港青少年體育交流夏令營 2017」的正、副團長。

(ii) 學生體育活動統籌小組委員會

26. 主席表示「學生體育活動統籌小組委員會」是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轄下的一個小組委員會，主要工作是在學校層面推廣體育，成員包括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委員、各學校議會及相關政府部門的代表。而召集人及副召集人是由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提名選出，由於上一屆小組委員會的召集人朱景玄先生在 2017 年已經不再是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的委員，而副召集人一職亦已懸空，因此需要為小組委員會選出新的召集人及副召集人，並推薦容樹恒副主席及李正雅委員分別擔任該會召集人及副召集人。主席表示容醫生自 2013 年起已為該小組委員會委員，亦是本會副主席，多年來一直熱心參與社區及學校體育事務推廣；而李正雅委員參與小組委員會多年，對推廣青少年活動不遺餘力。容副主席及李委員對學校體育推廣有豐富經驗，深信必能領導小組委員會繼續促進學校的體育發展，委員並無異議，而在座的容副主席及李委員同意接受邀請。主席宣佈確認容樹恒副主席及李正雅委員分別擔任「學生體育活動統籌小組委

員會」的召集人及副召集人。主席邀請有興趣加入小組委員會的委員，於會後將回條交回秘書處。委員備悉有關安排。

會議結束

27. 主席多謝委員出席今次會議，秘書處將另行通知委員下次會議日期。

28. 會議於下午 12 時 30 分結束。

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秘書處
2017 年 4 月